

你的空間有限公司 轉帳傳票

SIIR 115 計畫 (編號 213) 中華民國 115.06.29 傳票號碼：1150629007

【**更正版**】本傳票取代原傳票號碼 1150629007 (原借貸金額各 90,500 元)

更正原因：依會計師意見，薪資費用應以公司完整應發薪資入帳，不得以計畫投入比例後之金額入帳。原傳票借方按計畫投入比例列 90,500 元 (戴豪廷以 0.6 人月之 18,000 元入帳)，本更正版改列公司完整應發薪資 102,500 元 (王建鈞 36,250 + 李嘉雯 36,250 + 戴豪廷 30,000)，未支付之差額 12,000 元改列貸方「應付薪資」。

借方科目	摘 要	金 額	貸方科目	摘 要	金 額
人事費－ 計畫人員薪資	6 月薪資（公司完整應發） 王建鈞 1.0 人月 36,250 李嘉雯 1.0 人月 36,250 戴豪廷 0.6 人月 30,000 （戴豪廷按公司完整應發入帳，計畫認列基礎 18,000 另於清冊補助 / 自籌欄列示）	102,500	銀行存款	6/29 薪資實匯 王 34,743＋李 34,743＋戴 17,530	87,016
			代收款項－ 勞健保員工自付額	王 1,507（勞 944＋健 563） 李 1,507（勞 944＋健 563） 戴 470（健保）	3,484
			應付薪資	戴豪廷 6 月未付差額 （應發 30,000－計畫認列基礎 18,000），俟公司資金調度後補付	12,000
借方合計		102,500	貸方合計		102,500
核 准		製 單		記 帳	

借貸平衡驗算：貸方 87,016 (銀行存款) + 3,484 (代收款項－勞健保員工自付額) + 12,000 (應付薪資) = **102,500** = 借方人事費－計畫人員薪資 102,500。借貸平衡。

- 與銀行紀錄之勾稽：戴豪廷 115 年 6 月 29 日之銀行實際轉出金額為 68,007 元，係本傳票薪資實匯之 17,530 元，與 6 月雲端費代墊款歸墊 50,477 元合併為一筆撥付。歸墊款 50,477 元另立傳票 (傳票號碼 1150629009)，**不在本傳票內**。
- 當日薪資相關轉出總額：34,743 (王建鈞) + 34,743 (李嘉雯) + 68,007 (戴豪廷，含代墊歸墊) = 137,493 元；其中薪資部分 87,016 元即為本傳票貸方之銀行存款金額，餘 50,477 元為代墊款歸墊。
- 應付薪資 12,000 元：屬對戴豪廷之未付薪資負債，於支付當月另立傳票沖銷 (借：應付薪資 / 貸：銀行存款)。本筆未支付，故不列入本月現金流出，亦不影響計畫認列金額。
- 計畫認列：本傳票借方 102,500 元為公司完整應發薪資 (財務會計入帳金額)；SIIR 計畫認列之人事費為 90,500 元 (王 36,250 + 李 36,250 + 戴 18,000)，差額 12,000 元由公司自行負擔，詳見同日「115 年 6 月薪資清冊 (更正版)」補助款 / 自籌款欄。